

#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三利谱

股票代码：002876

信息披露义务人：张建军

住所及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园岭新村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1年6月4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第 15 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准则第 15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三利谱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三利谱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单位或个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所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和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	5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6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	7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	8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8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9

## 第一节 释 义

除非上下文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以下含义：

三利谱、公司	指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张建军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除非特指，均为人民币单位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第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注：本报告中部分数据可能会因四舍五入的原因而与相关单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张建军

性别：男

在三利谱任职情况：董事长、总经理

国籍：中国

长期居住地：中国

其他居留权：无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境内或境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1、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中被动稀释持股比例是因为公司 2020 年 6 月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后，总股本增加，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2、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通过回购专户持有的公司股份（2,087,670 股）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权利，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持股比例由 22.93%变动至 23.04%。

3、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中减持股份目的是为了为了满足个人自身资金需求，按减持计划进行减持。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持股计划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8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张建军先生计划自上述预披露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自上述预披露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7,60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4.37%。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将继续按照上述减持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视市场情况减持三利谱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上述已披露得减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增加、减少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安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 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张建军先生持有本公司 21,275,94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6.59%。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张建军先生持有本公司 37,056,59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1.31%。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累计减少达 5.28%。

###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及具体情况

1. 公司非公开发行了 20,8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由 104,000,000 股增至 124,800,000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共认购 951,701 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持股比例由 26.59% 被动稀释至 22.93%。

2.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通过回购专户持有

的公司股份(2,087,670股)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权利,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持股比例由22.93%变动至23.04%。

3. 公司于2021年5月27日收到张建军先生出具的《减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信息披露义务人以大宗交易的方式累计减持1,738,000股,持股比例由23.04%减少至22.04%。

4. 公司于2021年6月4日收到张建军先生出具的《减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信息披露义务人以大宗交易、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减持2,998,000股,持股比例由22.04%减少至21.31%。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变动前持股情况		变动后持股情况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张建军	合计持有股份	21,275,940	26.59%	37,056,592	21.31%
	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7,015,648	4.03%
	限售条件股份	21,275,940	26.59%	30,040,944	17.28%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股份数为9,044,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24.41%,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20%。除以上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权利被限制的其他情况。

##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签署本报告书之日前六个月内未有买入公司股票的情况,在2021年5月27日至2021年6月4日期间,以大宗交易和集合竞价的方式卖出公司股份数为2,998,000股,减持价格区间为46.98元/股-50.71元/股。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37,056,592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1.31%。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明文件；
- 3、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置备于三利谱董事会办公室，以供投资者查阅。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张建军

日期：2021年6月4日



##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深圳
股票简称	三利谱	股票代码	002876
信息披露义务人	张建军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深圳市福田区园岭新村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宗交易, 实施非公开发行股份被动稀释、公司持有回购股份不参与转增变动)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A股)</u> 持股数量: <u>21,275,940股</u> 持股比例: <u>26.59%</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A股)</u> 持股数量: <u>37,056,592股</u> 持股比例: <u>21.31%</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张建军

日期：2021 年 6 月 4 日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_\_\_\_\_

张建军

年 月 日